

证券代码：833998

证券简称：久银控股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2021]158 号

收到日期：2021 年 12 月 27 日

生效日期：2021 年 12 月 20 日

作出主体：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措施类别：行政监管措施

（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珠海久银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基金推介材料存在误导性陈述；未按基金合同约定向投资者披露基金相关信息；向投资者承诺最低收益。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法违规事实：

- 1、珠海久银在某私募基金宣传推介材料存在误导性陈述。
- 2、珠海久银在管理某私募基金产品过程中，未按照协议约定向投资者披露基金相关信息。
- 3、珠海久银在某私募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及补充协议中向投资者承诺最低收益。

（二）处理依据及结果：

依据《私募监管规定》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三款第（三）项、和《私募办法》第三十三条的规定，对珠海久银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公司将督促珠海久银对存在的问题按照监管要求尽快进行整改，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根据 2020 年全年财务数据，珠海久银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该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不存在因本次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公司高度重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监管要求，积极督促珠海久银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并加强基金资金募集管理和投资者信息披露管理。

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相关责任人员对私募基金相关法律法规及自律规则的学习，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避免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I 2021]158 号

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8 日